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One Holdings Limited

卓智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2)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布

卓智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零九年之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4	116,319	96,464
服務成本		(50,858)	(47,768)
毛利		65,461	48,696
其他收入及收益		236	156
銷售及分銷開支		(10,408)	(8,241)
行政開支		(12,328)	(17,505)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5	42,961	23,106
所得稅開支	6	(7,263)	(3,90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35,698	19,203
			(重列)
每股盈利	8		
— 基本及攤薄(港元)		0.004	0.002

* 僅供識別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061	6,818
流動資產			
未完成項目		2,520	1,432
應收賬款	9	70,063	71,278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4,866	6,106
應收一家關連公司款項		30	23
可收回所得稅		44	33
已抵押銀行存款		-	15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68,664	129,391
		246,187	208,413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0	34,187	21,36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187	21,094
遞延收入		293	604
應繳所得稅		11,212	5,380
		59,879	48,440
流動資產淨值		186,308	159,97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92,369	166,791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502	502
資產淨值		191,867	166,28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300	2,300
儲備		189,567	163,989
權益總額		191,867	166,28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集團重組及編製基準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四日在百慕達註冊成立，其股份自二零零八年七月十四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下文所述者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年度財務報表所載者一致。

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於本期間生效之相關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改進二零零九年頒布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股份付款－集團現金結算股份付款交易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規定，不會導致控制權變動之母公司應佔附屬公司權益變動須計入權益，商譽或議價收購收益概不會確認。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將「少數股東權益」重新命名為「非控股權益」，並規定儘管實體列明非控股權益應佔損益可導致非控股權益結餘錄得虧絀，實體亦須列明有關損益。

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就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後出現之業務合併會計處理方式引入多項變動。變動影響非控股權益之估值、交易成本之會計處理方式、或然代價及分多個階段達成之業務合併初次確認及其後計算方式。該等變動影響已確認商譽金額、進行收購期間之申報業績及未來申報業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變動已按預期方式應用，對每股盈利並無重大影響。採納此等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已頒布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人已識別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定期按綜合基準審閱提供財經印刷服務產生之收益及經營業績，並將該等業務視作單一經營分部。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經營，收益及溢利源自香港業務。

4. 營業額

本集團期內營業額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財經印刷服務：		
— 印刷及翻譯	103,537	85,732
— 廣告刊登	12,782	10,732
	<u>116,319</u>	<u>96,464</u>

5.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04	1,03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6	1
銀行利息收入	(12)	(153)

6.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乃就該兩段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7,263	3,932
遞延稅項	—	(29)
	<u>7,263</u>	<u>3,903</u>

7.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

8. 每股盈利

期內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35,698,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9,203,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股數9,200,000,000股(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200,000,000股)計算，有關股數已經調整，以反映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二日進行之股份拆細。

由於該兩段期間並無已發行之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9. 應收賬款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客戶30天信貸期。應收賬款於申報期間結算日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至90天	57,372	65,025
91至180天	11,090	4,918
181至365天	1,415	1,319
365天以上	186	16
	70,063	71,278

10. 應付賬款

本集團一般獲其供應商提供30至60天之信貸期。應付賬款於申報期間結算日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至90天	26,399	18,639
91至180天	7,132	2,504
181至365天	642	80
365天以上	14	139
	34,187	21,36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回顧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回顧期間」)，本集團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35,7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約19,200,000港元)，增加約85.9%。回顧期間之每股基本盈利約為0.004港元(二零零九年：約0.002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本集團兩間主要經營附屬公司，即卓智財經印刷有限公司(「卓智財經印刷」)及卓智(區域)財經印刷有限公司(「卓智(區域)財經印刷」)業務已成功合併，合併所帶來利益已於回顧期間反映。

收益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116,3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96,500,000港元增加約20.5%。收益增加乃歸因於來自廣告刊登之收益增加19.1%，翻譯收益增加12.3%及印刷收益增加22.4%。該三個範疇主要在來自首次公開招股(「首次公開招股」)售股章程之收益增加影響下呈現正數增長。

毛利率及毛利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之綜合毛利較去年同期約48,700,000港元增加約34.5%至約65,500,000港元。本集團之毛利率由去年同期約50.5%增至約56.3%，主要由於營業額增加及直接勞工成本因合併令架構精簡而減少。

其他收入及收益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其他收入及收益維持於約2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約200,000港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之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10,4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約8,200,000港元)，上升約26.8%，主要原因為推廣費用、銷售佣金及花紅撥備有所增加。

行政開支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行政開支由去年同期約17,500,000港元減至約12,300,000港元。行政開支減少主要歸因於租金及差餉、樓宇管理費用以及董事酬金及員工成本減少。於回顧期間，行政開支相對銷售收益之百分比約為10.6%(二零零九年：約18.1%)。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增至約168,7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29,400,000港元)。於回顧期間結算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借貸(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本集團有流動資產約246,2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08,400,000港元)及流動負債總額約59,9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8,400,000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流動資產總值除流動負債總額)約為4.1(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3)。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權益總額約為191,9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66,300,000港元)。權益總額增加乃主要由於除稅後純利上升。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負債總額除資產總值)為約23.9%(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2.7%)，上升約1.2%，主要原因為應付賬款及應繳所得稅增加，導致負債總額增加。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存款約200,000港元乃就本集團所獲授一般銀行融資向銀行作出抵押。

資本結構

有關批准股份拆細(「股份拆細」)之普通決議案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正式通過。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當時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據此各自拆細為40股每股面值0.00025港元之股份，因此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二日已發行股份數目為9,200,000,000股。於股份拆細程序完成後，拆細股份在聯交所以每手買賣單位20,000股拆細股份買賣。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上市日期二零零八年七月十四日在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籌得約40,500,000港元所得款項淨額。本集團將動用所得款項，實踐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首次公開招股售股章程所述未來計劃，加強本身競爭力。於回顧期間，本集團運用首次公開招股所得款項淨額約200,000港元提升其製作設施。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已動用所得款項總額6,200,000港元。除撥作上述擬定用途之款項外，於所得款項動用前，本集團將其餘款項存放於香港認可之金融機構及／或持牌銀行作存款。

業務計劃

本集團首要業務目標為加強其核心競爭力，矢志成為向財經業提供財經印刷服務之國際級供應商。卓智財經印刷及卓智(區域)財經印刷合併後，本集團受惠於兩家主要經營附屬公司結合之優勢，自合併所產生協同效益獲益，不僅可減低成本，亦有助提升服務質素及加強行政效率。

隨著經濟復蘇，本集團將採取審慎策略實踐擴充計劃，並將繼續物色機會與地區合作夥伴進行策略聯盟，開拓新市場及業務發展。有見中國內地之生產成本較低及國內經濟增長，本集團正檢討其擴充計劃，包括如首次公開招股售股章程所述於北京設立代表辦事處以及於中國內地成立後勤製作及翻譯中心。此外，本集團將繼續完善其辦公室設施，精簡工作流程，並提升軟件及設備，務求加強其業內競爭力。

僱員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全職僱員總數約134名(二零零九年：約151名)。本集團於回顧期間之員工成本約為24,7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約30,700,000港元)。員工成本包括薪金、佣金、花紅、其他津貼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推行定額供款計劃及為所有員工提供醫療保險。本集團之僱員薪酬待遇基本上參考一般市場慣例、僱員職務及職責以及本集團財務表現釐定。

所持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內並無購入任何投資或物業。於回顧期間，本公司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任何中期股息。

利率風險

本集團持有定息財務資產，其中包括短期銀行存款。由於並無利率變動之重大財務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任何利率對沖政策。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商業交易主要以港元進行。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大部分銀行及現金結餘以港元計值。由於所面對外匯風險有限，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外匯衍生工具作對沖。

其他資料

購股權計劃

根據股東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五日通過之決議案，本公司批准及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據此，選定類別參與人士可獲董事會酌情授出可認購股份之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已成立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葉棣謙先生、吳智明先生及龍洪焯先生。葉棣謙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務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

前景

隨著香港經濟復蘇，本集團較去年同期獲得更佳業績。鑑於全球經濟環境仍欠穩定及金融市場波動，本集團對本年度下半年業務前景維持審慎樂觀。

本集團將繼續透過不斷提升及改善其技術專業知識及全球派遞網絡加強競爭力。本集團正檢討在中國內地設立製作及翻譯中心以及代表辦事處之計劃。本集團亦致力拓展跨境業務網絡，如與海外財經印刷公司締結策略聯盟，致力擴大客戶基礎。

企業管治常規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刊發中期報告

中期業績公布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ioneholdings.com>)刊載。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送交股東以及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之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卓智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永賢

香港，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布日期，董事會由李永賢先生(執行董事兼主席)及劉偉樹先生(執行董事)；吳智明先生、龍洪焯先生及葉棣謙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